

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

分类：B

签发：龙骏

景环水字〔2020〕141号

关于景德镇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第22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方励平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尽快实施韦陀桥排放口截污工程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感谢您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

根据三定方案，城市污水处理、市政工程施工等相关工作由市住建局负责，我局作为断面水质的监管部门，一直密切关注韦陀桥排污口截污工程。据了解，目前该工程已纳入市政排口截污工程计划，下半年开工建设。

再次感谢您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上述答复，您是否满意，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，欢迎随时向我们提出。

谢谢！

附件：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代表姓名		通讯地址			
建议内容				建议编号	
承办单位			电话		
满意	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
代表意见:					
说明: 此表一式三份, 请代表如实填写后, 1 份寄承办单位, 1 份寄市人大选任联工委, 1 份寄市政府办公室。					

代表签名:

年 月 日

抄送：市人大选任联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。

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0年8月31日印发

联系人及电话：熊剑 0798-8522612 邮政编码：333000